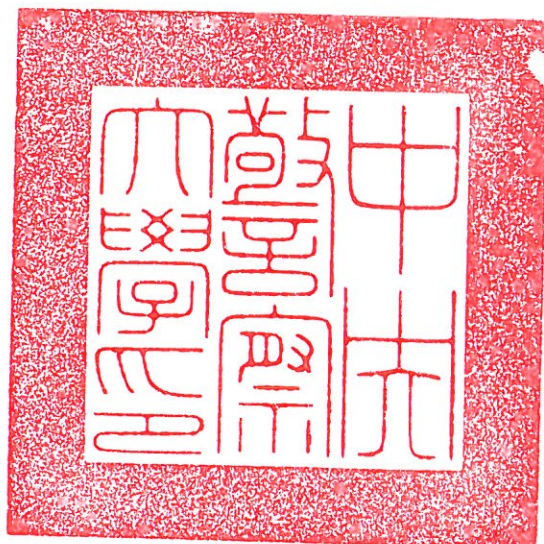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央警察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校教字第10600106011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博、碩士班甄試暨入學考試重要修正事項。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依據本校106學年度招生檢討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博士班入學考試：

鑑識科學研究所博士班取消分組，考試科目修正為「刑事鑑識」，計分方式修正為：「筆試科目占總成績30%；審查及口試占總成績70%，其中口試25%、學術著作25%、研究計畫15%、大學及碩士班成績5%」。

三、碩士班入學考試：

(一)刪除「國文」考科。

(二)複試之「口試」新增在職生免予口試規定。

(三)修正一般生資格，禁止具有公務人員身分者報考。考生報考時，具公務人員身分者，即撤銷其報考資格；如已經錄取者，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
(四)考試期程調整為1.5日。

四、博、碩士班入學考試(含甄試)107學年度起不受理退費申請。

五、前述事項107學年度開始實施，詳細規定請參閱博、碩士班甄試暨入學考試招生簡章。

校長 刁建生